

Accessen



CPISV PHEU



C 集中供热热力行业

换热机组

业绩相关信息

CPISV PHEU 2602 RV0



Performance information

部分项目设备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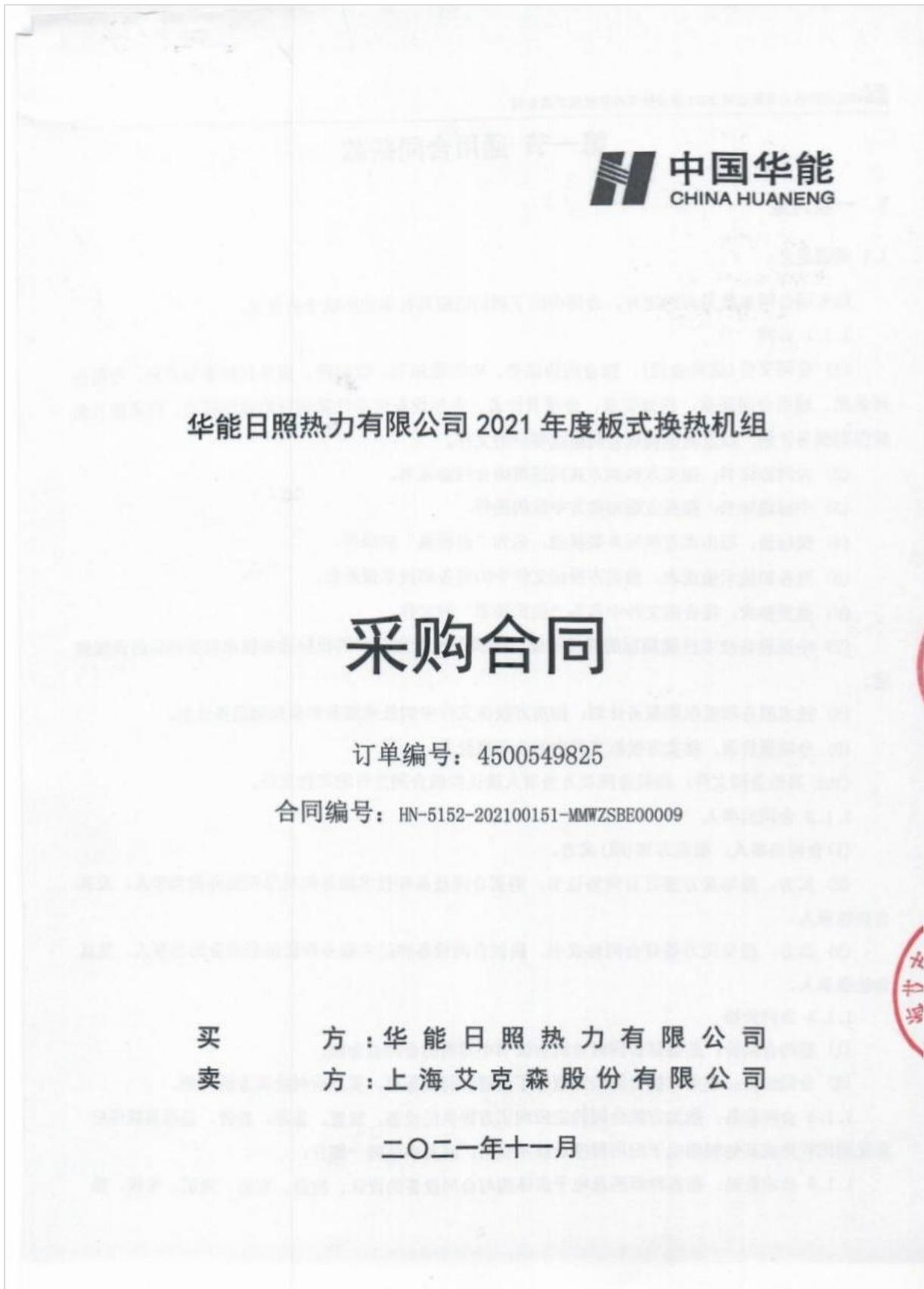
目 录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页码
1	2021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2021年供暖	5960.00	1
2	2022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2022年供暖	4180.00	5
3	2020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2020年供暖	2969.00	8
4	2019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公司三供一业供热系统改造（一期）板式换热机组	2365.00	11
5	2019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2019年供热小区水水板式换热机组采购	2269.00	15
6	2019	江苏省常州中节能金科碧桂园光明府换热站	2055.00	18
7	2019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公司三供一业供热系统改造（二期）板式换热机组	1948.00	21
8	2018	西藏阿里地区措勤县城、革吉县城、改则县城集中供暖	1894.00	25
9	2023	云南省迪庆州集中供暖项目	1550.00	28
10	2018	山东省邹城市兖矿集团“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五矿区职工家属区供暖换热站	1549.00	31
11	2021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司城区集中供热工程	1360.00	34
12	2022	河北保定雄安新区容西片区供热（冷）一期、二期能源站板式换热机组	1075.00	38
13	2018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2018年小配套工程水水板式换热机组	1058.00	42
14	2019	河南省平顶山市平热第二批央企三供一业换热站	885.00	47
15	2019	山西长治长子县炬能供热有限公司集中供热扩容	869.00	51
16	2022	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合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换热站改造	810.00	56

更多业绩请联系销售

1.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2021年供暖

合同编号：HTQD2110077GF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对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阐明、修改或补充。合同专用条款与合同通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4 分包商：指由本合同的卖方将本合同任何部分转包给的任何法人及该法人的继任人和该法人允许的受让人。

1.1.15 最后一批交货（末批货物）：指合同设备的已交付的货物其总价值已达到合同总价的98%或以上，并且不影响机组的安装、调试和试运行，余下设备应在不影响项目进度的情况下，于机组验收（临时验收）前交齐。

1.1.16 试运行：指对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后进入商业运行前的运行。

1.1.17 临时验收（预验收）：合同设备的性能保证考核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所有保证值后进行的验收。

1.1.18 最终验收：指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质期满后对合同设备进行的验收。

2. 合同范围

2.1 卖方为买方项目供应的设备，包括本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勘测、设计、设备、材料、备品备件、技术服务和合同规定的技术资料。该设备应是全新的，技术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设计性能应符合技术规范的性能保证值要求，并包括为保证合同设备安全、可靠、经济、高效和稳定运行所需的设计服务、安装、调试、试运行、商业运行、维修所需要的技术服务（以下称“技术服务”）。卖方提供的供货范围、技术资料和技术服务按本合同有关附件执行。

本合同货物为：详见分项价格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含税)	小计 (含税)	生产 厂家
		设备名 称	型号、参数					
模块机组								
1	南王家村 A 地块低 区	换热模 块	BJF-1.95*2 R1.6 / 1.8 L- 165M3 H-28M	套			332870	艾克森
		补水模 块	BR7.2-65	套			45405	艾克森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板式换热机组采购合同

		电控模 块	AKJ-18.5/2VV/BX	套	70712	艾克森
		备品备 件	详见清单	套	4950	艾克森
2	南王家村 A 地块高 区	换热模 块	BJF-1.0 *2 R1.6 / 1.6II L- 80M3 H-26M	套	280930	艾克森
		补水模 块	BR4.8-115	套	45405	艾克森
		电控模 块	AKJ-11/2VV/BX	套	64558	艾克森
		备品备 件	详见清单	套	4705	艾克森
3	城市印象低区	换热模 块	BJF-3.0 R1.6 / 1.6II L- 270M3 H-26M	套	615470	艾克森
		补水模 块	BR7.2-65	套	97724	艾克森
		电控模 块	AKJ-30/1YV/BX	套	138840	艾克森
		备品备 件	详见清单	套	65200	艾克森
4	城市印象高区	换热模 块	BJF-1.0 R1.6 / 1.6II L- 90M3 H-26M	套	416256	艾克森
		补水模 块	BR2.4-115	套	93370	艾克森
		电控模 块	AKJ-11/1V/BX	套	122654	艾克森
		备品备 件	详见清单	套	41382	艾克森
5	区政府南片区城中 村棚户区改造项目一二 期一期 (D 区) 低区	换热模 块	BJF-3.0 R1.6 / 1.6II L- 270M3 H-26M	套	615470	艾克森
		补水模 块	BR7.2-65	套	106740	艾克森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板式换热机组采购合同

买方

单位名称（盖章）：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山东省日照市北京路 399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蓝海

联系电话：0633-3362517

签字日期：2021-11-2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北京路支行

账号：37050171960800000042

纳税人识别号：91371100MA3C6A37XK

卖方

单位名称（盖章）：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法定代表人：余胜亮

或委托代理人：席顺春

联系人：席顺春

联系电话：18653956090

签字日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支行

账号：31001977580050005145

纳税人识别号：913100007514776001

2.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2022年供暖 合同编号：HTQD2211058

HTQD2211058



华能山东分公司日照热力 2022 年度板式换热机组采购

合同条款

订单编号：4500605368

合同编号：HN-5152-202200136-MMWZSBE00009

买 方：华 能 日 照 热 力 有 限 公 司
卖 方：上 海 艾 克 森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合计	含税总金额:	肆仟壹佰捌拾万元整	¥	41800000.00
----	--------	-----------	---	-------------

2.2 合同设备的技术规范、指标、性能和有关技术条件见本合同附件。

2.3 卖方负责本合同设备相应的设计服务及技术资料，其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2.4 卖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派遣代表到合同设备的安装现场对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和性能保证考核试验进行技术服务。

2.5 卖方应负责对买方的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其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2.6 自本合同生效日起十年内，卖方有义务向买方免费提供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最新或经改进的运行经验及技术方面的改进资料，提供这些资料不构成任何专利转让和技术转让。并有义务继续以优惠的价格和条件供应买方为维护合同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备品备件。

2.7 在合同设备临时验收后，对机组进行第一次停机检查和修理时，卖方有义务根据买方需要随时派出技术人员参加指导工作。

2.8 双方确认的本合同设备的供货商及分包商，未经买方同意不得改变。对于卖方选择的设备分包商，必须事先经买方确认。卖方应对分包设备的设计、质量、交货进度、接口、技术服务等技术和商务方面的问题负全责。

2.9 为满足工期进度要求，技术协议签署后，卖方应按合同附件的要求及时向买方提供所需技术资料 and 图纸。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1 本合同中规定的由卖方供应的合同设备和技术资料、设计服务、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技术指导服务的总价为 418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捌拾万元整），该合同价格中不含税价为 36991150.44 元人民币，增值税税金为 4808849.56 元人民币，增值税税率为 13%。上述合同总价为固定价格，其分项价格如下：

(1) 设备（包括相应的设计服务及技术资料）：418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捌拾万元整）。

(2) 必备的随机备品备件（包括消耗品）及专用工具：无（免费）

(3) 技术指导（包括培训）服务费：无（免费）

3.1.2 上述合同总价中第 3.1.1 条第(1)项的设备价格、第(2)项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格是 DDP（适用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20 年版）项目施工现场买方指定地点交货价格，包括适于长途内陆运输和多次装卸搬运的坚固包装，以及货物堆放和装到车辆、运输保险和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进行车板交货的一切费用。

买方：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政 (签字)

地 址：山东省日照市北京路 399 号

电话号码：0633-3362517

传真号码：0633-3362517

邮政编码：276826

开户银行：建行日照开发支行

账 号：37050171960800000042

纳税人登记号：91371100MA3C6A37XK

2022年12月9日

卖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电话号码：18653956090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支行

账 号：31001977580050005145

纳税人登记号：913100007514776001

2022年12月9日

3. 山东省日照市华能日照热力2020年供暖 合同编号: HTQD2010062GF

AKSH:QD2010062GF

 **中国华能**
CHINA HUANENG

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20 年供热小区板式换热机组

合 同 条 款

合同编号: HN-5152-202000234-MMWZSBE00002

买 方 : 华 能 日 照 热 力 有 限 公 司
卖 方 : 上 海 艾 克 森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备品备件	详见清单		22610	艾克森	上海	
54	都市印象 低区	机组模块	BJF-2.0R1.6 / 1.611 L-180M3 H-26M		135330	艾克森	上海	
		补水模块	GU-BR-4.8-65		41151	艾克森	上海	
		配套电控	AKJ-18.5/1YV-1.5/2VV		66086	艾克森	上海	
		备品备件	详见清单		25794	艾克森	上海	
55	都市印象 高区	机组模块	BJF-1.5R1.6 / 1.611 L-135M3 H-26M		117720	艾克森	上海	
		补水模块	GU-BR-4.8-115		34235	艾克森	上海	
		配套电控	AKJ-15/1YV-3/2VV		65341	艾克森	上海	
		备品备件	详见清单		23312	艾克森	上海	
二	常规机							
1	日照街道城南 城中村棚户区	热交换机组	GU-WA035-2000 IV /1.6		581500	艾克森	上海	地块
2	金海岸小学	热交换机组	GU-WH020-1200 IV /2.5		250600	艾克森	上海	东校
3	前大洼	热交换机组	GU-WH045-2500 IV /1.6		300600	艾克森	上海	商业
4	泰安路	热交换机组	GU-WH020-1000 IV /2.5		230150	艾克森	上海	
5	赛福特	热交换机组	GU-WH020-1000 IV /2.5		234210	艾克森	上海	东区
6	紫云艺术	热交换机组	GU-WH020-1000 IV /2.5		229136	艾克森	上海	
7	昭阳小镇三期	热交换机组	GU-WH020-1000 IV /2.5		235435	艾克森	上海	市人
8	枣庄路	热交换机组	GU-WH020-1000 IV /2.5		232800	艾克森	上海	北
9	日照街道城南 城中村棚户区	热交换机组	GU-WA035-2000 IV /1.6		581485	艾克森	上海	地块
10	赛福特	热交换机组	GU-WA035-2000 IV /1.6		314950	艾克森	上海	西区
11	安泰 MINI	热交换机组	GU-WA010-400 IV /1.6		215560	艾克森	上海	高区
设备分项价格总计					¥29690000.00			



买方

单位名称（盖章）：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山东省日照市北京路399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蓝海

联系电话：0633-3362517

签字日期：2020.1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
北京路支行

账号：37050171960800000042

纳税人识别号：91371100MA3C6A37XK

卖方

单位名称（盖章）：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法定代表人：余胜亮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席顺春

联系电话：18653956090

签字日期：2020.1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
支行

账号：31001977580050005145

纳税人识别号：913100007514776001

4. 金川公司三供一业供热系统改造（一期）板式换热机组 合同编号：HTLZ1906002JT

产品供货合同

项目名称：金川公司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供热系统改造（一期）板式换热机组、集中控制中心设备采购

买方编号：2018-620302-81-01-013086

买 方：金昌市宜方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卖方编号：AKSH:

卖 方：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19 . 6 . 3

产品供货合同

买 方： 金昌市宜方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卖 方：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签定时间： 2019. 6. 3

签定地点： 金昌市宜方达物业公司

第一条 专用条款

序号	内容
1	买方名称：金昌市易方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卖方名称：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3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按投标文件
4	备品备件要求：按投标文件
5	质量保证期：设备运到现场后两年（24 个月）
6	免费维修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
7	在质保期内，设备不能正常运行时，卖方必须予以重新安装。 *所有材料的选型、配置必须满足系统的整体兼容性，在系统的子系统及整体调试及正常运行过程中，卖方必须注意并高度重视由于所选软、硬件的匹配性所导致的系统缺陷，并对此缺陷负责。
8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交货。
9	<p>付款方法和条件：</p> <p>(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天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合同预付款，付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p> <p>(2) 卖方按合同约定日期予以发货，发货前十日卖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买方，货到现场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30%，付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p> <p>(3)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安装、调试时间为货到现场后一个月内），在通过买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付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p>

	户； (4) 所供货物质保期满无遗留质量问题后10日内（货物交货后12个月），支付剩余合同总额的10%。 (5) 合同生效 20 日内，卖方向买方交付相关安装资料。
10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金昌市内

第二条 换热站名称，合同总价，总工期（日历天）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换热站名称	总价（元）	工期（日历天）	备注
1	2#区换热站	3010010.00	总工期 90 日历天	交钥匙 工程
2	3#区新站	1407960.00		
3	3#区老站	1735140.00		
4	4#区换热站	3477140.00		
5	5#区换热站	3111400.00		
6	10#区换热站	943100.00		
7	11#区换热站	1412270.00		
8	12#区换热站	1529370.00		
9	13#区换热站	2693610.00		
10	集控中心	4180000.00		
合计	（大写：贰仟叁佰伍拾万元整）（小写：23500000.00 元）			

备注：以上为含 13% 增值税的最终优惠价格（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体技术参数详见 选型计算书 配置清单 技术协议等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以投标文件为准！

备注：热力站供货范围为供热系统改造项目（一期）9座换热站的14套换热机组及车间集控中心控制系统的设备。供货范围包括板式换热机组及控制系统；站内配套管网，附件及附属设备；车间集控中心控制系统。设备配置中未列出但必要的安装辅材包含在内（包括保温），系统分界点为出站计量井后1米。集控中心具备后续接入不小于20座换热站及10座恒压供水泵房的接入扩展能力，具备接入公司集中控制中心（总调度室）的各项条件。包括以上设备系统的安装、调试、试运行服务，交钥匙工程。

买 方 (章): 金昌市宜方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 司 地 址: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北京路152号
邮 编: 737100
法 定 代 表 人: 解
委 托 代 理 人: 解
电 话: 0935-8816838
传 真: 0935-8828904
银 行 帐 号: 6205 0161 0102 0000 0293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分行
纳税人识别号: 91620300MA71P5JF4W

卖 方 (章):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公 司 地 址: 上海市谢春路1458号
邮 编: 201804
法 定 代 表 人: 余胜亮
委 托 代 理 人: 张 瑛
电 话: 0931-8874045
传 真: 0931-8818764
银 行 帐 号: 3100 1977 5800 5000 5145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渡支行

5. 华能日照热力2019年供热小区水水板式换热机组采购 合同编号: HTQD1910063JT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19 年供热小区水水板式换热机组采购	QD1910063JT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华能 CHINA HUANENG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19 年供热小区水水板式换热机组采购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HN-5152-201900307-MMWZQ(200177)		
买	方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卖	方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设备清单

序号	站名	设备名称	型号、参数	数量 (套)	单价(含税)	小计(含税)	生产厂家
1	安泰名筑一期低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85-5000 IV/1.6			677974.98	上海艾克森
2	安泰名筑一期高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50-3000 IV/1.6			557606.80	上海艾克森
3	原筑北区小高层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5-1500 IV/1.6			404186.24	上海艾克森
4	原筑东区南区多层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35-2000 IV/1.6			465815.76	上海艾克森
5	后大洼二期住宅低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5-1500 IV/1.6			404186.24	上海艾克森
6	后大洼二期住宅高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0-1000 IV/1.6			386489.16	上海艾克森
7	莱顿小镇#4-1地块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10-500 IV/1.6			337361.66	上海艾克森
8	文萃学府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5-1500 IV/1.6			400667.98	上海艾克森
9	七里安置区东、西区低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50-3000 IV/1.6			546486.14	上海艾克森
10	七里安置区东、西区高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0-1000 IV/1.6			386489.16	上海艾克森
11	七里安置区南区低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85-5000 IV/1.6			677974.98	上海艾克森
12	七里安置区南区高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5-1500 IV/1.6			408619.54	上海艾克森
13	天悦府低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50-3000 IV/1.6			546486.14	上海艾克森
14	天悦府高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35-2000 IV/1.6			472967.32	上海艾克森
15	尧沟安置区低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0-1000 IV/1.6			380122.58	上海艾克森
16	尧沟安置区高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0-1000 IV/1.6			386489.16	上海艾克森
17	梦想成真南区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25-1500 IV/1.6			400667.98	上海艾克森
18	新村棚户区改造	模块机组(含嵌入式软件)	GU-WA035-2000 IV/1.6			468534.02	上海艾克森

华能日照热力 2018 供热小区水水换热机组采购招标文件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买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卖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9年12月4日

6. 江苏省常州中节能金科碧桂园光明府换热站 合同编号：HTWX191004JT

合同编号：2017CB026-13B

采购合同补充协议（二）

买方（甲方）：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卖方（乙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2019年8月，甲乙双方签订了《常州新龙国际商务区区域供冷供热能源站（一期能源子站）项目——换热站集成式换热机组采购及安装》（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编号为：2017CB026-13，原合同货物含税总价格为18599680.00元，大写：壹仟捌佰伍拾玖万玖仟陆佰捌拾元整。

2021年1月，因部分换热站图纸变更，甲乙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补充协议（一）》（下称“原补充协议一”），合同编号为：2017CB026-13A，原补充协议一合同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壹仟柒佰陆拾肆万贰仟陆佰捌拾元整】（¥17642680.00元）。

现根据常州新龙国际商务区各地块的供能需求并结合设计图纸，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对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内容予以变更补充，具体如下：

一、采购货物清单调整

原合同补充协议一货物清单包括：新桥中学集成板换机组、绿智大厦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三期）、E3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总部基地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两馆中心集成板换机组、河海酒店二级泵房集成板换机组、碧桂园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北郡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光明府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光明府商业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科创水镇一期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三期）、蓝光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

现采购货物清单范围变更为：新桥中学集成板换机组、绿智大厦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三期）、弘阳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

二期、三期）、总部基地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两馆两中心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碧桂园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北郡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光明府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光明府商业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科创水镇一期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三期）、蓝光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三期）、碧玥和鸣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三期）、翡丽都会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三期）、地下空间换热站集成板换机组（一期、二期）。

二、合同价款的变更

原合同补充协议一金额为：**【壹仟柒佰陆拾肆万贰仟陆佰捌拾元整】**（¥17642680.00）。

现合同价款变更为：**【贰仟零伍拾肆万玖仟玖佰零陆元贰角伍分】**（¥20549906.25，税率为13%，具体详见附件清单），暂定总价，固定单价。

三、本项目采购的集成式换热机组价格为图纸范围内功能包干，按照附件分项价格清单报价中的设备和材料数量及规格按照本项目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执行。如换热站实际实施图纸发生变更，双方均认可根据合同约定交货后甲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的实际数量和原分项清单中的单价据实结算。

四、本补充协议附件“采购货物清单”已执行完成的货物仍按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条款执行。后续集成式换热机组的采购，甲方采用订货单形式直接下达订单进行采购，单一换热站内的换热机组根据该地块供能需求情况的变化，也采用订货单形式分批下单，分批采购，分批安装。甲方有权在后续批次中因设计变更或实际需要，终止、减少、或停止履行采购，乙方表示理解并无条件同意甲方要求。

五、交货时间：按甲方每批次订单要求，交货期自下单之日起最迟不超过55天。

六、付款及发票仍按原合同条款进行，已付款项作为本附件清单的已付款，不足部分在支付后续付款时补足。在建设单位未足额支付有关款项给

甲方前，甲方的付款责任予以顺延，直至建设单位将有关款项足额支付予甲方。乙方承诺因上述原因造成的款项延期，乙方不会暂停供货，同时放弃追究甲方延期付款的责任。

七、设备的质量标准及技术、性能指标要求按原合同要求。

八、除本补充协议约定外，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均按原合同及已签订的补充协议的条款履行。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签订于2022年08月 日，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买方（甲方）：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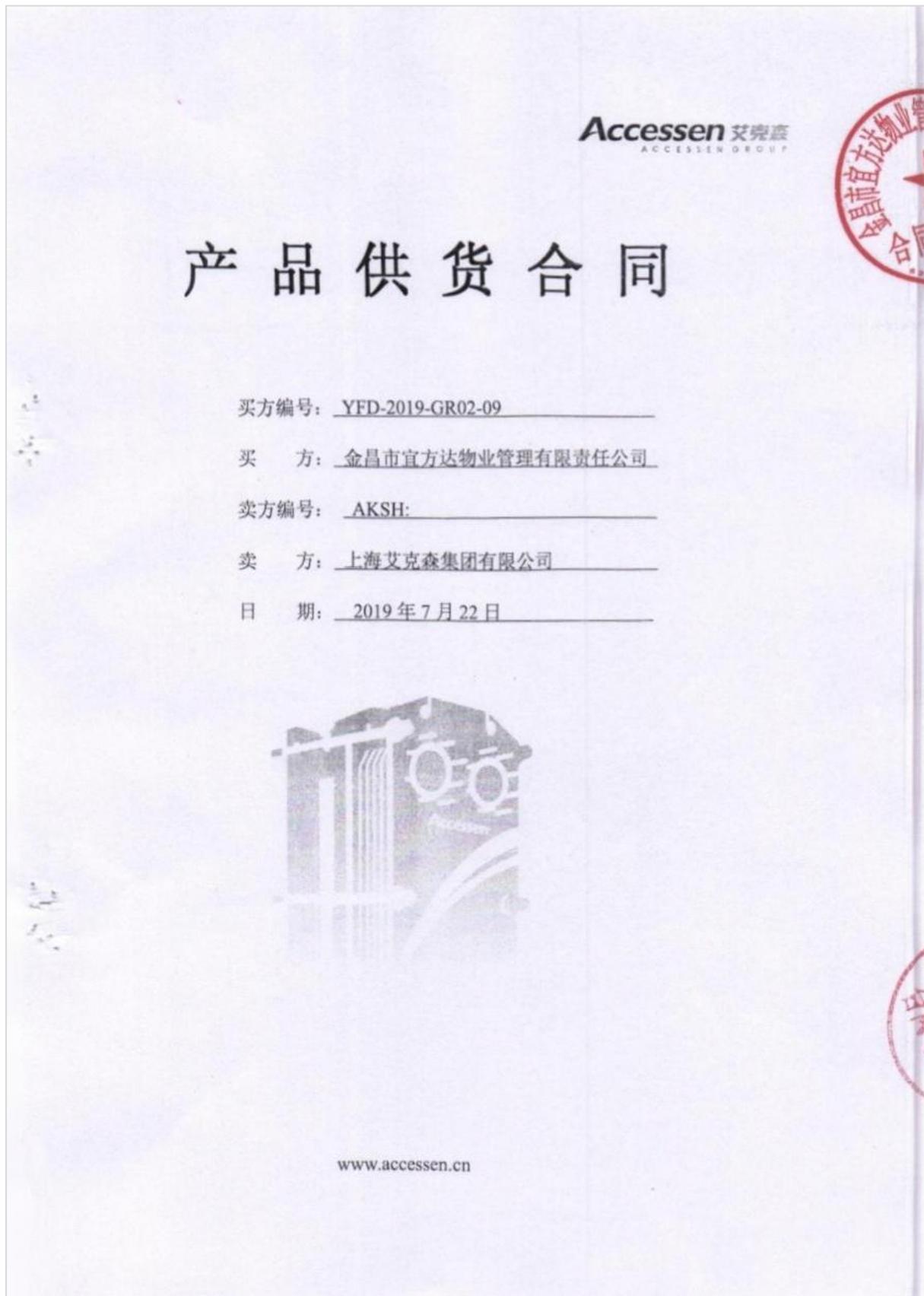


卖方（乙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7. 金川公司三供一业供热系统改造（二期）板式换热机组 合同编号：HTLZ1907003JT



产 品 供 货 合 同

买 方： 金昌市宜方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卖 方：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签定时间： 2019年7月22日

签定地点： 金昌市

第一条 专用条款

序号	内容
1	买方名称：金昌市宜方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卖方名称：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3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按投标文件
4	备品备件要求：按投标文件
5	质量保证期：设备运到现场后两年（24 个月）
6	免费维修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
7	在质保期内，设备不能正常运行时，卖方必须予以重新安装。 *所有材料的选型、配置必须满足系统的整体兼容性，在系统的子系统及整体调试及正常运行过程中，卖方必须注意并高度重视由于所选软、硬件的匹配性所导致的系统缺陷，并对此缺陷负责。
8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首座换热站成套设备 30 个日历天交货并开始安装，末套换热站成套设备 45 个日历天交货并开始安装，全部换热站成套设备 9 月 30 完成安装、调试。
9	付款方法和条件： （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合同预付款，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卖方按合同约定日期予以发货，发货前十日卖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买方，货到现场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40%，付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p>(3)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安装、调试时间为货到现场后一个月内), 在通过买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付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p> <p>(4) 所供货物质保期满无遗留质量问题后10 日内(货物交货后12 个月), 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10%。</p> <p>(5) 合同生效 20 日内, 卖方向买方交付相关安装资料。</p>
10	交货地点: 买方指定金昌市内

第二条 换热站名称, 合同总价, 总工期(日历天)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换热站名称	总价(元)	工期(日历天)	备注
1	1#区换热站		60 日历天	交钥匙工程
2	6#区换热站			
3	白泉村换热站			
4	7#区换热站			
5	18#区换热站			
6	19#区换热站			
7	22#区换热站 A			
8	22#区换热站 B			
9	25#区换热站			
10	集控中心			
合计	(大写: 壹仟玖佰壹拾陆万元整) (小写: 19160000.00 元)			
备注: 以上为含税 13%VAT 的最终优惠价格, 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体技术参数详见 □选型计算书 □配置清单 □技术协议等作为合同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 以投标文件为准!				

备注: 热力站采购范围为供热系统改造项目(二期)9 座换热站的13 套换热机组及车间集控中心控制系统的设备。采供范围包括板式换热机组及控制系统; 站内配套管网, 附件及附属设备; 车间集控中心控制系统。系统分界点为出站计量井后1 米。包括以上设备系统的安装、调试、试运行服务, 交钥匙工程。包括设备系统建立完善的设备标识、管道标识等可视化现场管理体系。

第三条 定义

<p>买方(章):  <u>金昌市宜方达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u></p> <p>公司地址: <u>金昌市金川区北京路152号</u></p> <p>邮 编: <u>737100</u></p> <p>法定代表人 <u>王军</u> </p> <p>委托代理人: _____</p> <p>电 话: _____</p> <p>传 真: _____</p> <p>银行帐号: <u>62050161010200000293</u></p> <p>开 户 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分行</u></p>	<p>卖方(章):  <u>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u></p> <p>公司地址: <u>上海市谢春路1458号</u></p> <p>邮 编: <u>201804</u></p> <p>法定代表人: <u>余胜亮</u> </p> <p>委托代理人: _____</p> <p>电 话: _____</p> <p>传 真: _____</p> <p>银行帐号: <u>3100 1977 5800 5000 5145</u></p> <p>开户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渡支行</u></p>
---	--

8. 西藏阿里地区措勤县城、革吉县城、改则县城集中供暖 合同编号: HTAD1808016JT

革吉县换热站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AKSH:AD1807015

户外集装箱式换热站设备采购合同

采购方: 江西百思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莲塘中大道415号

联系人: 丁华炎

电 话: 13308914555

供货方: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联系人: 唐代芬

电 话: 13568158883

签订时间: 2018 年 7 月 21 日

签订地点: 拉萨



革吉县换热站设备采购合同

户外集装箱式换热站采购合同

采购方（甲方）：江西百思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货方（乙方）：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遵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承包施工的 集中供暖工程 项目向乙方采购 户外集装箱式换热站设备采购 事宜签订本合同，双方一致同意遵照本合同执行。

一、合同标的：

1、分项价格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生产厂家
1	1#魔方板式换热机组	GU-WH040- 1575*2 IV /1.6	套			910000	上海艾克森
2	2#魔方板式换热机组	GU-WH055- 2205*2 IV /1.6	套			970000	上海艾克森
3	日土县 3#魔方板式换热机组	GU-WH075- 3185*2 IV /1.6	套			1300000	上海艾克森
4	4#魔方板式换热机组	GU-WH040- 1505*2 IV /1.6	套			910000	上海艾克森
5	5#魔方板式换热机组	GU-WH065- 2555*2 IV /1.6	套			1000000	上海艾克森
6	6#魔方板式换热机组	GU-WH060- 2380*2 IV /1.6	套			1000000	上海艾克森
备注：设备技术参数详见技术附件，技术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合计		大写：陆佰零玖万元整			6090000.00		

2、合同总价包括了设备的制造、包装、税费、运输以及指导安装、调试、配合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

3、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成套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完整的、全套的，并包含随机资料、附件等，满足设备技术附件文本所标称的生产技术性指标和设备性能参数。

单吉县换热站设备采购合同

签 字 盖 章 页

甲方：江西百思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于华炎

签字代表（签字）：

日期：2018年7月21日

乙方：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唐代芬

签字代表（签字）：

日期：2018年7月21日

9. 云南省迪庆州集中供暖项目 合同编号: HTSC2305018

产品供货合同

需 方: 浙江德润建设有限公司
供 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产 品 供 货 合 同

需 方：浙江德润建设有限公司

供 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签定时间：

第一条：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1MW 魔方板式 换热机组（含嵌 入式软件）	GU-WH020-700*2 IV /2.5-AM	台			1627220
2	2MW 魔方板式 换热机组（含嵌 入式软件）	GU - WH035-1400*2 IV /2.5-AM	台			6915000
3	3MW 魔方板式 换热机组（含嵌 入式软件）	GU-WH050-2100*2 IV /2.5-AM	台			3117780
4	4MW 魔方板式 换热机组（含嵌 入式软件）	GU - WH070-2800*2 IV /2.5-AM	台			1830000
5	5MW 魔方板式 换热机组（含嵌 入式软件）	GU-WH085-3500*2 IV /2.5-AM	台			2010000
备注：1、以上设备价格含 13%增值税，含运费、设备卸车费、就位费。 2、最终用户名称：云南省迪庆州维西县集中供暖项目，用于其他项目视为无效。 3、具体技术参数详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选型计算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配置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规范书 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最终合同金额以现场供货需求结算为准。						
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伍拾万元整				¥：15500000.00		

签章页

以下无正文

需 方	公司名称 (盖章)	浙江德润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及邮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舒苏良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太湖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	33050164913500000894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501MA2B7NPP57
	开票地址、电 话	
供 方	公司名称 (盖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及邮编	上海市谢春路 1458 号/201804
	法定代表人	余胜亮
	委托代理人	郭应恒
	联系电话	021-6959 5555
	传真号码	021-6959 000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支行
	银行账号	3100 1977 5800 5000 5145
	纳税人识别号	9131 0000 7514 7760 01
	开票地址、电 话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021-6959 5555

10. 兖矿集团“三供一业” 合同编号: HTQD1808049JT

副本

合同编号: SDCY2018GC-016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兖矿集团“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五矿区职工家属区供暖换热站及集控系统

工程地点: 济宁市高新区、兖州区、邹城市

发 包 人: 山东创元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1: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2: 山东德舜人工环境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山东省邹城市

签订日期: 2018年8月25日

(签字页)

发包人 (盖章)	山东创元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 1 (盖章)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2 (盖章)	山东德舜人工环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杨光乾	或委托代理人	赵洪光	或委托代理人	孙伟利
发包人 联系人	杨光乾	承包人 联系人	赵洪光	承包人 联系人	孙伟利
联系电话	05375399636	联系电话	021-69595555	联系电话	15562345613
地 址	山东省邹城市康复路666号	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地 址	济宁高新区嘉达路18号
邮政编码	273500	邮政编码	201804	邮政编码	272000
开户单位	山东创元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单位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单位	山东德舜人工环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邹城矿区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黄渡支行	开户银行	济宁银行营业部
帐 号	37050168900800000125	帐 号	31001977580050005145	帐 号	815013801421010568
税务登记号	9137088349356142XW	税务登记号		税务登记号	

24. 承包人应接受监理公司、发包人的管理。发包人有权责令承包人停工进行安全整顿，经批准后方可开工。影响工期由承包人负责。

25. 本协议中若遇有同国家和山东省的有关法规不符者按国家和山东省的有关规定执行。

26.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同施工合同同日生效，双方应严格执行，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伤亡事故，由违约方承担一切损失。

(以下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徐以同

承 包 人 1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 包 人 2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8 年 8 月 25 日

11.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司城区集中供热工程 合同编号: HTLZ2106002GF



产品供货合同

需方: 通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时间: 2021.5.27

合同编号: AKSH

日期: 2021/6/7

1	需方编号: <u>通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u>	设备名称	数量
2	需方: _____		
3	供方编号: <u>AKSH</u>		
4	供方: <u>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u>		
5	日期: <u>2021/6/7</u>		
6	设备名称: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数量: _____
7	设备名称: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数量: _____
8	设备名称: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数量: _____
9	设备名称: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数量: _____
10	设备名称: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数量: _____

备注: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 壹仟万元), 产品 10% 预付款, 包含 10 个标段的产品施工。
本合同一式三份, 甲方两份, 乙方一份, 甲方一份, 乙方一份, 乙方一份, 乙方一份。

股份产品供货合同 M
www.accessen.cn
AGF-PSCM-2010 Rv0

2、最终用户名称： <u>通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u> ，用于其他项目视为无效。	
3、投标及报价范围：换热站设备材料及安装、换热站监控设备、热力站自控仪表设备、热力站电气设备等，具体技术参数详见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安装工程部分，严格按照换热站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清单施工，施工范围到站外一米；若现场施工产生增项，施工前应先针对增项部分报价并签订补充协议。	
总计（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陆拾万元整（含税优惠价）	Y: 13600000.00

第二条 产品质量：

符合供方公司产品技术标准，如有特殊需求双方另行约定。质保期计算方式从产品调试合格之日起两个采暖期（2021年11月1日-2023年3月31日）。

第三条 产品验收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1、自提产品需方在供方仓库内进行验收提货，其他交货方式的则需方应在收货当时进行验收，如发现产品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需方应第一时间告知供方并妥善保管在收货后十天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否则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2、需方因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四条 交付时间、地点

1、交货时间：预付款到账 60 个日历天；

2、交货方式：汽运，交钥匙工程；

3、交货地点：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买方指定地点；

需方指定收货人及联系方式：陈鸿斌 13830285165；

4、运费负担：供方负责长途运输费。

第五条 付款方式和付款期限按下列规定执行，并通过银行转账到供方合同账户进行；付款期限及金额：

(1)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合同预付款，付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 卖方按合同约定日期予以发货，发货前十日卖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买方，货到现场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50%，付至卖方指定银行账户；

(3)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于 2021 年 10 月 1 日之前完成安装调试），在通过买方

签章页

以下无正文

需 方	公司名称 (盖章)	通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司地址及邮编	通渭县平襄镇中街8号/743300
	法定代表人	杨文峰
	委托代理人	阿心娅
	联系电话	0932-5552841
	传真号码	0932-5552841
	开户银行	工行通渭平襄支行
	银行账号	2707076309026401954
	纳税人识别号	11622424013936174A
	开票地址、电 话	通渭县平襄镇中街8号、0932-5552841
供 方	公司名称 (盖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及邮编	上海市谢春路1458号/201804
	法定代表人	余胜亮
	委托代理人	刘倩
	联系电话	021-6959 5555
	传真号码	021-6959 000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支行
	银行账号	3100 1977 5800 5000 5145
	纳税人识别号	9131 0000 7514 7760 01
	开票地址、电 话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021-6959 5555

12. 容西片区供热（冷）一期、二期能源站板式换热机组 合同编号：HTHB2205006

CSCEC		中建	
<p>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p> <p>物资采购合同</p>			
 <p>中建</p>			
合同名称	容西片区供热（冷）一期、二期能源站和入廊管线工程施工二标段 项目- 换热机组		
签约日期	2022年6月21日	签约地点	南京市栖霞区
合同编号	中建安装 0400202200206010	引用年度集中 采购协议编号	/
买 方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卖 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CSCEC

中建

物资采购与供应合同

买方：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强

纳税身份：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3201001348910996

注册地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文澜路6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秦淮支行

帐号：3200 1594 1360 5250 0270

卖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 厂家 经销商 总代理商 独家代理 一般代理商

法定代表人：余胜亮 身份证号（护照号）：33032419710302081X

纳税身份：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发票种类：货款：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运费（单列时）：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纳税人识别号：9131 0000 7514 7760 01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电话：021-6959555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渡支行

开户行行号：1052 9007 9118

帐号：3100197758005000514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买卖双方充分协商，就买方承包的容西片区供热（冷）一期、二期能源站和入廊管线工程施工二标段项目工程所用换热机组物资采购与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CSCEC 中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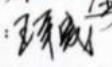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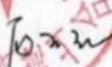
序号	合同标的物名称	规格型号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元)	不含税合计(元)	税率%	税额(元)	含税单价(元)	价税合计(元)
22	地暖采暖系统机组	1. 名称:地暖采暖系统机组(设备) 2. 规格:供热量7228kW 3. 配套:①板式换热器2台:单台换热量5060kW 设备耐温130℃,一次侧温度110/50℃,设计压力1.6MPa,设备压降≤2mH2O,二次侧温度50/40℃,设计压力1.6MPa,设备压降≤5mH2O,单台承担70%负荷,一次侧校核温度100/50℃。 4. 配套:②循环水泵2台:G=345m³/h,H=30mH2O,N≈45kW 壳体承压1.6MPa,耐温90℃ 采用变频控制 一用一备 5. 配套:③补水泵2台:G=7m³/h,H=55mH2O,N≈2.2kW,耐温90℃,壳体承压1.6MPa,变频控制,事故两用; 6. 配套控制柜及各设备的热工控制,详见技术规格书和技术数据表; 7.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技术规格书及设计图纸,并满足设计、施工相关规范要求	GU-WA120-50 60*2 IV 1.6	套	1						
小计(RMB元)							9521600.88		1237808.12		10759409.00
运费(单列时)							按不含税物资金额 Δ 计算				
运费合计(RMB元)											
合同总价款(大写):							人民币:壹仟零柒拾陆万玖仟肆佰零玖元整			(小写): ¥1075940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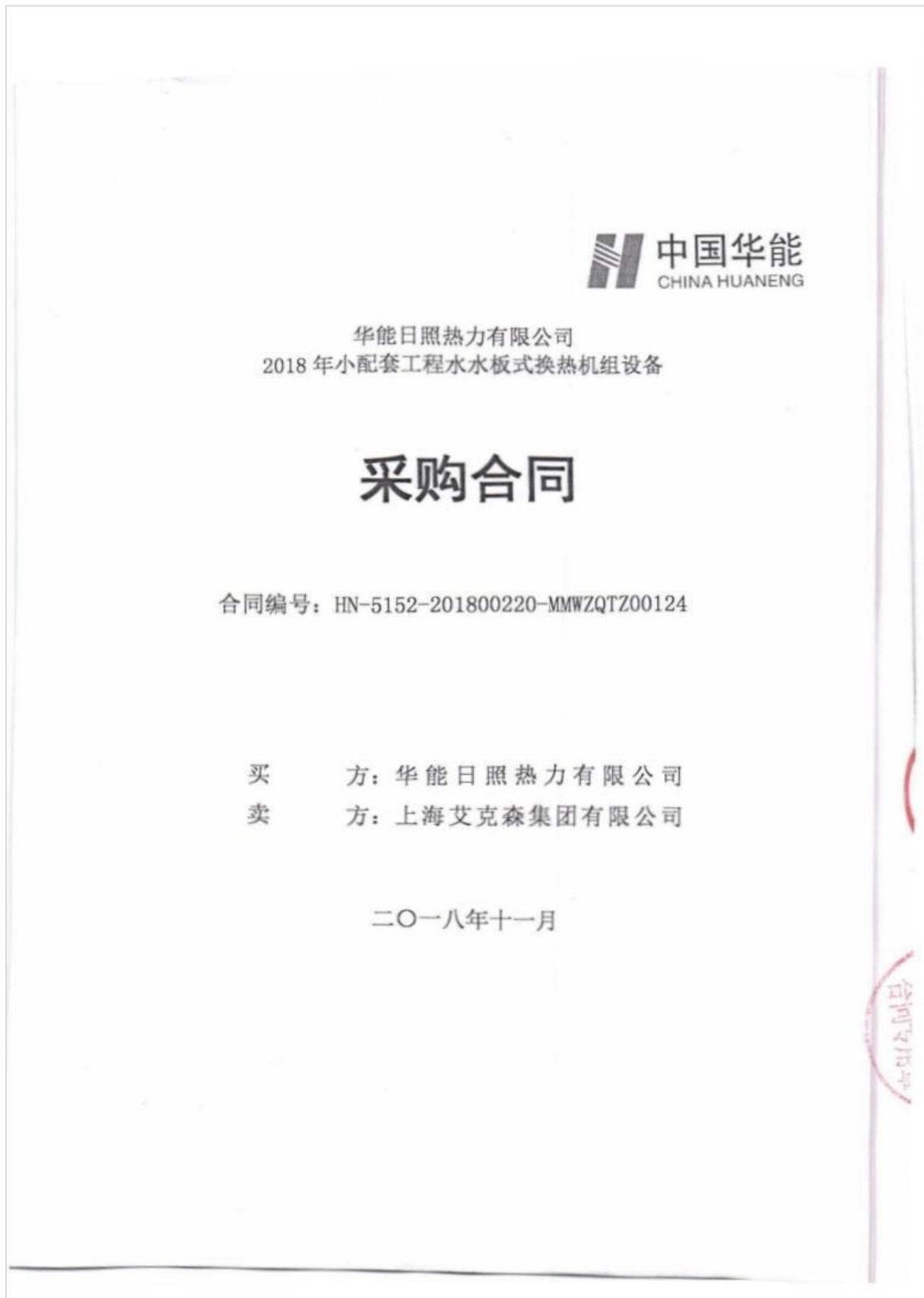
23

CSCEC

中建

买方：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买方（章）：  公司地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文澜路6号中建大厦 通讯地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电话： 传真：	卖方：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章）：  公司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交货联系人（签字）： 电话：021-69595555 传真：021-69590007
2022年6月2日	年 月 日

13. 华能日照热力2018年小配套工程水水板式换热机组 合同编号: HTQD1811072JT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18 年小配套工程水水板式换热机组设备采购项目 第二卷 采购合同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18 年小配套工程水水板式换热机组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N-5152-201800220-MMWZQTZ00124

签订日期及地点：2018 年 12 月 4 日，于日照

合同双方：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一方：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另一方：

以上双方同意由乙方出售，甲方购买本合同列明的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18 年小配套工程水水板式换热机组设备采购项目，并签订合同如下：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2018 年小容量工程水板式换热器组设备采购项目 第二卷 采购合同

第十六章 法定地址

本合同双方的法定地址如下：

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甲方）

地 址：山东省日照市胶南路 38 号

电话号码：0633-3362518

传真号码：0633-3362547

邮政编码：2768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北京路支行

帐 号：3705 0171 9608 0000 0042

税 号：91371100MA3C6A37XK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电话号码：021-69595555

传真号码：021-69590007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黄渡支行

帐 号：31001977580050005145

税 号：913100007514776001

双方签字如下：

甲方：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

甲方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公章：

签字日期：2018. 12. 4

乙方：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公章：

签字日期：2018. 12. 4



华能日照热电厂有限公司 2018 年小配套工程水板式换热器设备采购项目

第二卷 采购合同

附件一 技术协议

以招标文件第三卷为基础，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

附件二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分项报价详见投标报价文件)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备注
1	热交换机组\17-0.6MW		套	217961.00	
2	热交换机组\17-5.2MW		套	357633.00	
3	热交换机组\17-0.5MW		套	213519.00	
4	热交换机组\17-1.8MW		套	155053.00	
5	热交换机组\17-1.8MW		套	291070.00	
6	热交换机组\17-2.2MW		套	278984.00	
7	热交换机组\17-1.5MW		套	222611.00	
8	热交换机组\17-2.2MW		套	241181.00	
9	热交换机组\17-3.5MW		套	214599.00	
10	热交换机组\17-3.0MW		套	325739.00	
11	热交换机组\17-4.8MW		套	371064.00	
12	热交换机组\17-1.6MW		套	210051.00	
13	热交换机组\17-4.8MW		套	253992.00	
14	热交换机组\17-2.8MW		套	189576.00	
15	热交换机组\17-0.3MW		套	163850.00	
16	热交换机组\17-5.5MW		套	275244.00	
17	热交换机组\17-3.9MW		套	222358.00	
18	热交换机组\17-3.7MW		套	326087.99	
19	热交换机组\17-2.4MW		套	289362.00	
20	热交换机组\17-3.8MW		套	224084.00	
21	热交换机组\17-3.4MW		套	211771.00	
22	热交换机组\17-4.9MW		套	335051.00	
23	热交换机组\17-6.7MW		套	287975.00	
24	热交换机组\17-4.3MW		套	358702.00	

华能日腾热力有限公司 2018 年小容量工程大炉式热交换机组设备采购项目 第二卷 采购合同

25	热交换机组\17-4.6MW		套	339651.00	
26	热交换机组\17-5.4MW		套	274380.00	
27	热交换机组\17-3.3MW		套	320666.00	
28	热交换机组\17-2.6MW		套	260319.00	
29	热交换机组\17-3.7MW		套	220578.00	
30	热交换机组\17-2.6MW		套	290098.00	
31	热交换机组\17-2.7MW		套	210950.00	
32	热交换机组\17-0.7MW		套	181189.00	
33	热交换机组\17-1.5MW		套	218025.00	
34	热交换机组\17-5.3MW		套	274697.00	
35	热交换机组\17-5.3MW		套	393447.00	
36	热交换机组\17-0.72MW		套	199542.01	
37	热交换机组\17-1.3MW		套	245457.00	
38	热交换机组\17-8MW		套	451007.00	
39	热交换机组\17-0.4MW		套	211984.00	
40	热交换机组\17-4.5MW		套	250492.00	
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捌万圆整			10580000.00	

14.河南省平顶山市平热第二批央企三供一业换热站 合同编号: HTZZ1910066JT

平顶山热力第二批驻平央企“三供一业”供热分离移交维修
改造项目换热站智能控制系统及换热机组采购

货物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2019-GR-w2-092

合同签订地:

签订时间: 2019年10月22日

货物买卖合同

甲方(买方): 平顶山热力集团供热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买卖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定义

1. “合同”是指买卖双方订立的本协议,包括附件以及与履行本合同有关招标的澄清文件、相关的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附属合同等,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合同价格”是指在合同项下支付给卖方的履行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
3. “合同货物”指的是所有要求卖方按照合同向买方提供的材料、合同货物、零备件、专用工具等。
4. “服务”指的是用于安装、调试、运行和合同项下涉及的其他所有技术服务。
5. “质量保证期”是指自验收之日起卖方对合同货物的正常稳定使用给予的质量保证期限,保证期内卖方负责免费处理合同货物出现的缺陷。
6. “天”指日历天。
7. “包括”是指“包括但不限于”。

二、合同标的

1. 本合同的供应范围及分项价格如附件一所示。
2. 卖方保证其供应的本合同货物是全新的、技术先进成熟的、质量优良的产品,均符合安全可靠,环保,经济和易于维护的要求。
3. 卖方应随合同货物提供合同货物所有必要的安装、使用说明书及其必要的技术文件。
4. 卖方应派其合格的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合同货物安装地进行免费技术服务。
5. 投标人必须是有能力履行招标内容要求和提供招标货物生产、销售、服务的生产厂家或经销商(经销商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证明);所提供的产品需有产品合格证和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报告。

6. 机组厂家具有安装资质，或委托具有安装资质的施工单位进行机组安装；

7. 机组安装及施工范围：出热力站一次网、二次网一米以内及换热站内所有土建、安装、电气、自动化、标准站建设等等。

三、合同价格

1. 本合同第2款规定的合同标的，其合同总价暂定为 8980505.5 元(大写：捌佰玖拾捌万零伍佰零伍元伍角)。该合同单价固定不变，供货量以甲方通知实际供应数量为准，据实结算。该价格包括合同货物及其备品备件、使用说明、技术文件、包装运输、装卸、为甲方监造提供便利及其它技术服务等各项义务。

其中：

(1) 不含税价：¥ 7947350 元，包含除增值税以外的税金及费用；

(2) 税金：本合同选择计税方法为【**一般计税方法**】（请选择填写：一般计税方法或简易计税方法）：

①选择一般计税方法的税额为¥ 1033155.5 元，税率（征收率）为【**13%**】（请选择填写：3%、5%、6%、9%、13%）。

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的税额为¥ / 元，征收率为【/】（请选择填写：3%、5%）。

(3) 合同执行期间，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的，自政策变化之日起本合同计税方式按新税率执行，不含税价不变。该价格包括合同货物及其备品备件、使用说明、技术文件、包装运输、货物装卸、安装和调试及其它技术服务等各项义务。

2. 合同总价中已包括所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收法律向买方征收的全部税款。

3. 合同分项价格见附件一。

4. 上述合同价格是买方使用现场落地交货价。

四、付款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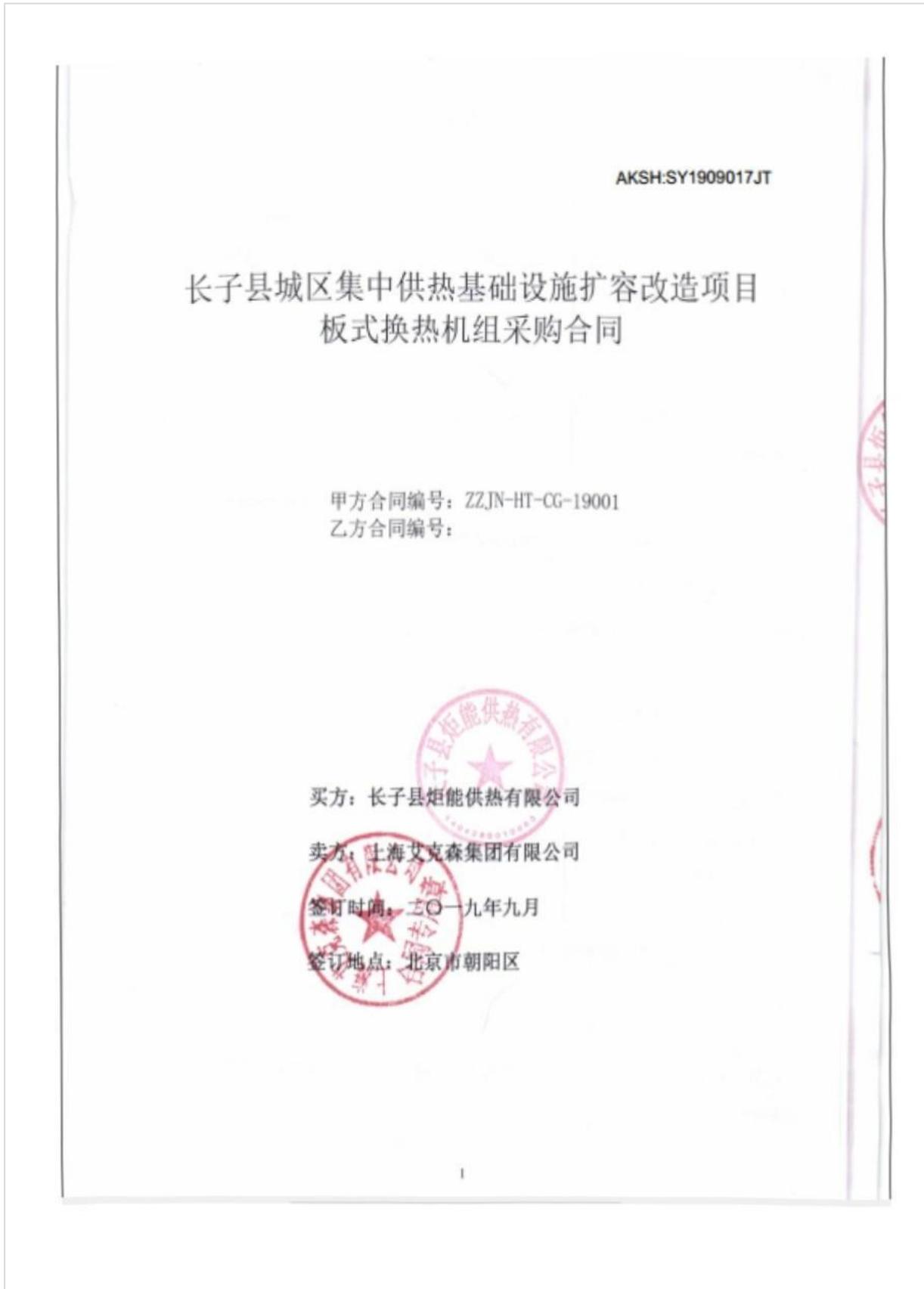
1. 本合同计价货币为人民币。具体付款比例和阶段见附件二。

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

3. 乙方应于发票开出之日起 360 日内，按照甲方要求办理完相关手续并送达甲方财务部门，

甲 方		乙 方	
名 称	平顶山热力集团供热有限公司	名 称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建设路东段立交桥西	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 1458 号
邮 箱	344395721@qq.com	邮 箱	845798799@qq.com
联系人	吕大伟	联系人	程华
电 话	0375-3822285	电 话	17739799075
开户银行	中行建东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黄渡支行
帐 号	246800139411	帐 号	31001977580050005145
纳税方 登记号	91410400171781526F	纳税方 登记号	913100007514776001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方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	2019年 10 月 22 日		

15.山西长治长子县炬能供热有限公司集中供热扩容 合同编号：HTSY1909017JT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ZZJN-HT-CG-19001

签订日期: 2019年 9月 27日

中国法人长子县炬能供热有限公司作为买方,与中国法人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卖方,经友好协商于上述日期和地点达成协议如下:

-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 2、以下文件应构成买方和卖方之间达成的合同,每一文件均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若各文件之间存在含糊不清或互相冲突之处,优先顺序应按下列文件顺序解释。
 - (1) 合同协议书。
 - (2) 合同签订后双方签定的补充协议或合同履行期间内经双方签署的备忘录。
 - (3) 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本合同技术协议书及附件。
 - (5) 中标通知书
 - (6) 招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7) 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8) 在本合同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规定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设备、技术资料和技术服务,并修补缺陷等。
- 4、考虑到卖方将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设备、技术资料和技术服务并修补缺陷等,买方在此保证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 5、本合同的目的是卖方根据本合同的要求,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设计制造和提供设备及有关的技术资料、技术服务。
- 6、卖方对本合同涉及的责任、义务和风险充分了解并完全接受,愿意履行本合同并实现本合同之目的。

7、卖方向买方保证，所供应的合同设备及有关的技术资料、技术服务将符合本合同技术协议书及合同中规定的标准，并对其供货范围内的完整性、可靠性、先进性负责，所供合同设备是全新、未使用过、技术先进、安全、经济、高效、成熟、可靠，并满足换热站寿命期（换热站寿命期不少于 25 年）内长期、安全、稳定运行的要求。卖方在此同意，如由于卖方未能完成上述责任而导致买方蒙受任何损失，卖方将负责赔偿。

8、卖方在签订合同前，买方已提交了工程条件、外围环境等资料，卖方业已视察和检查了现场及周围环境，并取得了所有对其合同履约有影响或起作用的风险、意外事故及其他情况的全部必要的资料，在合同履行中对环境影响、交通等问题负责，并承担其发生相应费用。

9、卖方必须对其采用的任何来源的资料负责，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任何风险。

10、本合同含税价人民币¥83600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捌佰叁拾陆万圆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7398230.09 元（大写：柒佰叁拾玖万捌仟贰佰叁拾元玖分），税金为 961769.91 元（大写：玖拾陆万壹仟柒佰陆拾玖元玖角壹分）。

11、本合同的生效条件为：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各自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12、本合同有效期：从合同生效之日起到买方签发合同设备“最终验收证书”，并且买卖双方债权债务关系全部结清为止结束。

13、本合同协议书用中文书就，正本一式二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执二份。

此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买 方		卖 方	
名 称:	长子县炬能供热有限公司	名 称:	上海艾克森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电 子 邮 件: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帐 号:	
纳 税 人 登 记 号:		纳 税 人 登 记 号:	

(盖章)

2019.9.21

(盖章)

2019.9.21

16.阿合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换热站改造 合同编号: HTXJ2210025



产品供货合同

需方: 新疆祥达世纪建设有限公司 需方合同编号: _____ 报价编号: AKS
 供方: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合同编号: HTXJ 签订时间: 2022年10月 日

第一条: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价格, 交(提)货时间 价格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交货日期
1	换热机组				4745200	预付款到账后 45天
2	换热站自控改造设备				482535	
3	智慧热网集控中心设备				681000	
4	二网平衡单元立管设备及室温采集器				2191265	
总计(人民币)大写: <u>捌佰壹拾万元整</u>				¥: <u>8100000元</u> (以上设备价格含13%增值税)		

备注: 具体报价详见后附报价明细。
 具体技术参数详见 选型计算书 配置清单 技术协议 图纸 等合同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最终用户名称: 阿合奇县佳朗奇集中供热改造工程项目, 用于其他项目视为无效。

第二条 产品质量:
 符合供方公司产品技术标准, 如有特殊需求双方可另行约定。质保期计算方式: 货到现场 24 个月或生产完工之日起 25 个月, 两者以时间先到者为准。

第三条 产品验收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1、自提产品需方在供方仓库内进行验收提货, 其他交货方式的则需方应在收货当时进行验收, 如发现产品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需方应第一时间告知供方并妥善保管在收货后十天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 否则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2、需方因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 不得提出异议。

第四条 交货方式: 汽运、车板交货; 交货地点: 新疆克州阿合奇县佳朗奇; 需方收货人及联系方式: 杨文杰 /15276811111;
 运费负担: 供方负责长途运输费, 但不包含设备卸车费、就位费或因变更地址、运输方式等产生的额外费用, 如有需求, 需方须另支付相应费用。

第五条 付款方式和付款期限按下列规定执行, 并通过银行转账到供方合同账号进行结算。付款期限及金额: 合同签订后预付30%, 货到现场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设备安装完毕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 余5%的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后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安装调试及延长交货约定:
 本合同产品安装由需方负责, 供方负责设备调试及指导设备安装。应需方要求, 供方应对设备进行指导就位。需方延期提货超过约定交货期三个月以上的, 每月按合同额的 1% 向供方支付仓储费、保管费, 经供方通知仍不提货的, 供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供方将解除或终止合同的意思表示(书面或传真)通知需方后合同解除或终止, 合同解除后需方应承担给供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因需方原因, 取消特材、焊接、机组成套等定制产品的订单, 需方应赔付供方不低于相应设备合同额 40% 的损失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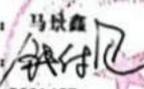
第八条 关于项目用户信息要求真实准确, 最终用户不真实准确, 可视合同无效并供方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利。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 在上海市嘉定区签订, 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附件, 补充协议或附件经签署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产生纠纷, 供需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不能协商解决的则原告所在地法院享有管辖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执行。

第十条 其他约定: 传真件同等有效。

产品供货合同
www.accessen.cn
AGF-PSCS 2010 Rv0

Accessen

需方(章): 新疆祥达世纪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阿合奇县健康路2院
法定代表人: 马斌鑫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908-5621467
传真: 0908-5622288
银行账号: 阿合奇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开户行: 8741 0100 0120 1100 0181 59

供方(章): 上海艾克森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谢春路1458号
法定代表人: 朱胜杰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1-6959 0577
传真: 021-6959 0007
银行账号: 3100 1977 5800 5000 5145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嘉定区黄渡支行

